

证券代码：300710

证券简称：万隆光电

公告编号：2020-020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声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8,614,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隆光电	股票代码	3007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静	姚震远	
办公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瓜沥友谊村	杭州市萧山区瓜沥友谊村	
传真	0571 -82565300	0571 -82565300	
电话	0571 -82150729	0571 -82150729	
电子信箱	prevail@prevail-catv.com	prevail@prevail-catv.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

1、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领域

公司主要从事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有线电视光纤传输设备、有线电视电缆传输设备、前端系统、数据通信系统，产品涵盖全球广电网络主流技术方案，主要应用于广电领域中的传输网络、双向化改造、优化升级及宽带接入等。在“三网融合”、“宽带中国”的政策背景下，基于公司齐全的产品线、自主研发和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为广电运营商提供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广电网络领域，已经进入全国二十余个省级平台，广泛应用于国家各级广电网络运营公司，包括北京、上海、广东、广西、福建、江西、甘肃、贵州、云南、吉林、河南等省级广电网络系统，以及近千个地市、县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公司还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产品已经进入越南、印度尼西亚、台湾、新加坡、土耳其、俄罗斯、英国、德国、美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如下：

主营业务	产品/服务形式	主要用途
有线电视光纤传输设备	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放大器、光工作站和光平台	将有线电视信号从前端机房通过光纤传输到用户端
有线电视电缆传输设备	放大器、分支分配器、射频设备等	通过同轴电缆实现有线电视信号及宽带数据从前端机房到用户家中的传输
前端系统	卫星接收机、网络适配器、编码器、复用器、网关、加扰机、调制器等	主要用于接收并处理卫星信号、本地信号、自办节目等电视信号，对这些电视信号进行加扰、调制复用等相关处理，再将电视信号传输到后级的有线电视网络
数据通信系统	G/EPON设备（OLT，ONU）、FTTH光终端（二合一、三合一）、EOC设备等	为用户在广电网络中提供数据接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作为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及主要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目前主要的经营模式如下：

（1）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包括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其销售模式主要分为直销模式与经销模式两种。

其中国内销售的直销是公司直接面向广电运营商或其他设备集成商，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招投标或商业谈判，直接销售产品并提供技术服务的销售模式。公司以自主品牌销售为主，少量产品以ODM方式销售。经销模式是公司直接与经销商签订合同，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实现产品风险和责任的转移，由经销商自行负责销售。公司向境外客户的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少量的直销为辅。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下游客户需求的特点，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并根据订单业务区域分布的特点进行安排。

（3）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光电模块、放大模块、光纤通讯模块、探测器、激光器等，由公司采购部统一向供应商采购。公司采取“以产定购”的方式，根据生产计划及库存材料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采购部根据请购单要求的技术标准、型号、数量向合格供应商询价，经比价后向选中的供应商下达订单，并跟踪订单进度，到货后经检测入库。

2、面向电信运营商的运营服务、内容服务等增值电信业务领域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欣网卓信是一家集运营服务、内容服务于一体的增值电信业务综合服务提供商，隶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为电信运营商提供运营服务、内容服务等增值电信业务综合运营服务，形成了以综合运营服务为主，音乐、电竞、动漫和教育等内容服务为辅的业务体系。其子公司杭州浙滨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为电信运营商提供音乐、电竞、游戏、教育等增值电信业务的内容服务。

欣网卓信客户主要是面向三大运营商及广大通信用户，为其提供技术支撑及产品服务等。作为一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凭借多年运营经验和技术的积累确立了细分市场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与浙江电信、安徽电信、湖南电信、河南电信、山东电信、陕西电信、吉林联通等多家省级电信运营商，以及中国移动咪咕音乐有限公司、中国联通音乐运营中心、天翼爱音乐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天翼空间科技有限公司等电信运营商增值业务基地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欣网卓信的主要业务如下：

（1）运营服务

欣网卓信拥有专业的运营团队和自主研发的运营工具，为电信运营商的增值电信业务提供全程个性化深度运营服务。公司主要针对增值电信业务中的音乐业务、视讯业务和电商业务，根据电信运营商的实际需求，具体从事包括产品设计、业务优化、门户运营、渠道拓展、数据挖掘、营销推广等运营服务。

（2）内容服务

欣网卓信作为内容提供商的角色为电信运营商提供包括音乐、电竞、动漫和教育等内容在内的增值电信业务内容服务。公司通过向内容创作者支付版权金或者以收入分成的形式整合各项优质内容资源，经由电信运营商平台接入移动网络和IPTV网络，向消费者提供音乐、视讯、动漫和教育类的增值电信业务服务。

欣网卓信的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欣网卓信提供的运营服务主要针对增值电信业务中的音乐业务、视讯业务和电商业务。例如，音乐业务是指电信运营商为终端消费者提供音乐下载、彩铃单曲/音乐盒订购等增值电信业务。欣网卓信根据电信运营商在业务运营中的实际需求，为运营商从事与该类业务相关的产品设计、业务优化、门户运营、渠道拓展、数据挖掘、营销推广等运营服务。

欣网卓信提供的内容服务是指欣网卓信通过整合各项音乐、电竞、动漫和教育等内容资源，经由电信运营商平台接入移动网络，向终端消费者提供音乐、电竞、动漫和教育类的增值电信业务服务。在电信运营商向使用增值电信业务的终端用户收取信息服务费后，欣网卓信通过与电信运营商对信息服务费按一定比例分成获取业务收入。

3、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对英脉通信51%股权的投资，英脉通信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以下为英脉通信的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

英脉通信是一家以宽带接入终端、无线通信设备、光通信设备和互联网智能设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为主的高科技公司，公司致力于为网络设备品牌商、运营商、集成商等客户提供多元化、个性化的OEM、ODM或JDM服务。主要产品包括XDSL（XDSL、G.FAST）终端系列，光接入（EPON、GPON、10G PON）终端系列、智能无线（WIFI）及智能移动（4G、5G）终端系列，机顶盒系列（OTT、IPTV）和其它终端系列（PLC、IPC、智能音箱等）。

4、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对晨晓科技52.99%股权的投资，晨晓科技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以下为晨晓科技的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

晨晓科技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最新国际标准的基于MPLS-TP分组网络技术的产品和技术开发，提供可满足大型城域网从核心层到汇聚层和接入层的整体解决方案，主要应用领域包含4G/5G移动回传、能源、交通、政企等大型数据传输网络，主要产品为用于4G/5G回传承载网的PTN系列产品，为业界为数不多的除华为、烽火通信外能提供全系列基于MPLS-TP技术标准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产品以ODM贴牌模式实现销售为主，通过自身渠道以自有品牌销售为辅。晨晓科技的产品具有技术门槛高、研发沉淀周期长的特点，产品获得市场准入后，延续周期长且有较高不可替代性。

（二）报告期内业绩驱动因素

2019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市场竞争环境，公司管理层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制定业务发展目标，明确技术研发、产品创新的方向，从而在差异化细分市场上保持竞争优势。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185.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24%；实现营业利润1,703.0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79%；利润总额2,133.5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8.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3.5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28%。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93,312.05万元，较期初增加19.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58,624.47万元，较期初增加1.64%。

关于公司业绩情况的详细分析，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产品涵盖全球广电网络主流技术方案，主要应用于广电传输网络的建设、双向化改造、优化升级等。在“三网融合”、“宽带中国”的政策背景下，基于公司齐全的产品线、自主研发和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是具备为广电运营商提供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行业领军企业。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一直将自主研发作为核心发展战略，在杭州、成都两地设有研发基地，并拥有一支经验丰富、创新能力强的研发技术队伍。公司具备完善的现代企业管理体制，奉行“精益求精、品质至上”的质量方针，在全国同行业中率先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及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凭借多年来在有线电视设备制造业界的丰厚积淀，公司的研发水平及产品技术、性能均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371,857,123.99	343,538,236.97	8.24%	418,413,38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35,496.26	14,443,020.43	-15.28%	46,781,35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25,125.91	2,998,510.77	-314.28%	41,384,55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30,767.70	13,895,462.55	750.14%	7,252,29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83	0.2105	-15.30%	0.86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83	0.2105	-15.30%	0.86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2.50%	-0.40%	13.08%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933,120,475.20	780,369,149.32	19.57%	657,880,43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6,244,743.35	576,774,499.96	1.64%	576,054,279.5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2,232,005.63	90,423,355.91	95,636,193.81	83,565,56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69,459.64	12,019,523.41	1,755,449.20	-7,708,93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4,479.24	7,701,431.22	-1,382,670.25	-14,388,36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479.24	65,422,695.10	23,618,408.79	39,806,143.0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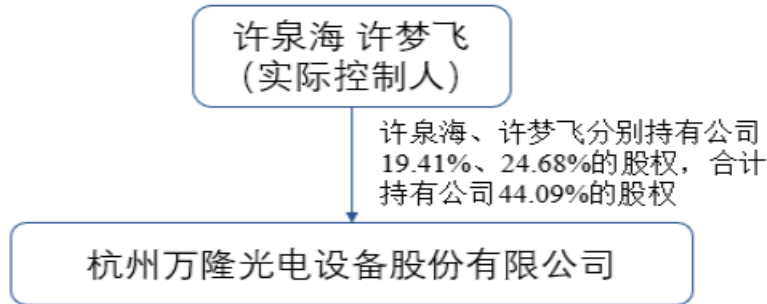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许梦飞	境内自然人	24.68%	16,934,000	16,934,000	质押	9,720,000	
许泉海	境内自然人	19.41%	13,316,000	13,316,000	质押	5,900,000	
新余华凯集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	2,438,559	0			
上海源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	2,104,900	0	质押	1,750,000	
朱一飞	境内自然人	2.86%	1,960,000	1,960,000			
徐锦梁	境内自然人	2.11%	1,450,000	1,450,000			
徐孟英	境内自然人	2.08%	1,430,000	1,430,000			
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790,000	0			
张剑峰	境内自然人	0.76%	520,000	0			
王小达	境内自然人	0.44%	302,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许泉海与许梦飞为父女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徐锦梁为许泉海妹妹之配偶、许梦飞姑父。3、徐孟英为徐锦梁之女、许泉海外甥女、许梦飞表妹。4、朱一飞为许泉海外甥、许梦飞表哥。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市场竞争环境，公司管理层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制定业务发展目标，明确技术研发、产品创新的方向，从而在差异化细分市场上保持竞争优势。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185.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24%；实现营业利润 1,703.0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79%；利润总额 2,133.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3.5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5.28%。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93,312.05 万元，较期初增加 19.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58,624.47 万元，较期初增加 1.64%。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 业务拓展及产品研发

1. 受行业整体影响，广电网络设备板块境内外业务呈分化态势

近年广电运营商受到整体国家经济大环境影响，运营收益低，投入网络建设资金相较往年明显减少。同时政府投入与金融支持力度也有变化，叠加部分广电网运营商内部结构调整，使各地的相关业务投入和运营继续呈现放缓态势，导致 2019 年度公司广电网络设备板块境内收入呈下降态势。

另一方面，公司继续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在巩固原有优势市场的基础上，探索在新的国家和地区建设营销网络的可能性。报告期内，公司广电网络设备板块境外收入较 2018 年度增长近 20%，土耳其、英国、印度等重点市场的订单均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2. IPTV 视讯业务快速增长，积极拓展智能短信运营市场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9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2019 年度全国 IPTV 业务收入 29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10%；IPTV 用户全年净增 3870 万户，净增 IPTV 用户占净增光纤接入用户的 78.90%。得益于 IPTV 视讯新业务的较快成长，以及 4G 电信增值业务在中小企业领域的持续增长，公司控股子公司欣网卓信 2019 年整体业务发展良好，营业收入为 5,990.96 万元，同比增长 18.27%，净利润为 1,789.80 万元，同比增长 36.69%。

IPTV 视讯业务中以电竞业务发展最为快速，除了浙江电信和安徽电信电竞频道付费用户快速增长外，公司控股子公司欣网卓信又陆续与陕西电信、海南电信、重庆移动等客户签订了 IPTV 电竞频道的合作运营协议，同时积极摸索内容分销的合作模式，并且逐步将内容拓展至动漫、教育、少儿等领域；

2019 年 12 月，欣网卓信还与安徽电信签署了全国第一个基于手机终端的省级运营商智能短信运营协议，基于场景提供智能化运营，从而帮助客户提升短信触达用户的体验和订购转化率，为欣网卓信开展 5G 相关业务的研发和试点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同时欣网卓信也将基于短信公众号服务的产品和运营能力的相关积累，积极关注 RCS 产业发展，探索相关业务机会。

3. 继续开拓 PON 的业务，重点瞄准 10G PON 与 WiFi6 产品

随着近年来互联网应用迅猛发展，高速上网、云计算、物联网、4K 电视等大宽带业务不断涌现，对带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三大运营商已经在积极布局 10G PON 市场。公司控股子公司英脉通信自主研发的 10G PON 产品于 2019 年上半

年协助客户顺利通过了中国联通的招标测试，并同时启动了海外运营商 10G PON 智能产品项目，成功取得了韩国、巴西、东南亚等区域的批量订单。

近年来，随着中国运营商路由器市场快速增长，其中 WiFi6 能够完美结合移动 5G 网络，完成 4K 超高清内容的直播，完成大数据的转发工作。英脉通信瞄准这一细分领域投入大量的研发资源，对 WiFi6 产品进行开发工作，产品预计于 2020 年第二季度发布。

（二）资本运作及战略布局

1. 积极通过投资并购，整合优质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英脉通信 51% 股权和晨晓科技 52.99% 股权的收购。英脉通信作为一家以宽带接入终端、无线通信设备、光通信设备和互联网智能设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为主的高科技公司，可协同万隆光电未来进一步拓展产品线，并将产品拓展至广电运营商之外的其他运营商市场。而晨晓科技在 MPLS、EPON、GPON、芯片、平台软件等技术领域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可协同万隆光电完善通信承载及接入的综合解决方案，并且重点针对 5G 通信网络建设的细分行业市场，更深入研发相关的移动回传设备。

基于各子公司的产品业务特点，公司新设了全资子公司万隆通讯，以聚焦于整合集团资源，重点打造 5G 核心通信网络整体解决方案；包含：5G 承载网、5G 时代的大客户接入网的 5G 回传、中传、前传、5G 接入终端及 5G 细分产品的芯片等系列产品方案。

2. 深化战略布局，向大通信行业转型

在前述投资收购完成后，公司向大通信行业转型的布局初步形成。通过先后收购了欣网卓信、英脉通信及晨晓科技，将公司的客户群体由广电运营商扩展到了三大电信运营商，将业务形态从设备端的产品研发及生产扩展到了应用端的产品研发及运营，将业务重心由传统网络传输设备向 5G 领域的相关解决方案转型。

公司还设立了隆胜投资，参与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旨在寻找 5G、物联网领域的产业投资、项目孵化及并购机会，在延伸产业链同时，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基于以上的整体布局，各子公司可基于共同的客户群体，在各擅所长基础上寻求产生更多的协同效应，通过研发团队、营销团队和销售渠道的整合复用，更优质、快捷、有效地向国内外客户提供产品和配套技术服务。通过战略上的前述一系列举措，公司目前初步具备了从广电网络设备 & 数据通信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向大通信行业的设备、运营及服务提供商转型的基础。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 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有线电视光纤传输设备	158,866,164.04	6,513,512.73	34.22%	-18.22%	-21.21%	2.50%
有线电视电缆传输设备	69,068,203.15	-2,154,927.93	22.83%	7.01%	4.63%	1.75%
数据通信系统	66,636,520.99	-4,797,829.51	4.75%	64.78%	67.55%	-1.57%
电信增值服务	59,909,583.83	20,812,687.41	55.57%	350.60%	476.28%	-9.6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②新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债务重组中涉及金融工具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准则，明确了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初始按成本计量，明确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时不再区分资产处置损益与债务重组损益。

根据财会[2019]6 号文件的规定，“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不再包含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集团对 2019 年 1 月 1 日新发生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③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明确了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的概念和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同时完善了相关信息披露要求。本集团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新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不进行追溯调整。

④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 号文和财会[2019]16 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科创所持有的英脉通信 30% 的股权，并以 1,200 万元认购英脉通信 1,200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投资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英脉通信 51% 的股权，英脉通信自 2019 年 6 月 1 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公司以以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方式收购晨晓科技 52.99% 股权，晨晓科技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万隆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为母公司本部、杭州隆胜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欣网卓信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浙滨科技有限公司、东莞英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万隆通讯技术有限公司。